

夫人汝南周氏，晋尚书左仆射颢之裔孙，皇朝处士倩之女也。夫人天姿，□慎敦行，礼节清冲，□□和穆仁惠，侔于凯风。初笄结褵，方期日信，□花明事，姑之赞礼敬有佐夫之贤。闾教不必八荀，倾泻宁唯二谢。及□□府君没后，操行弥著，屈体卑牧，勤无告劳。雪宴秉于春敷，雷池诫于清节。奄以永贞元年九月十日寝疾而终，春秋八十二。呜呼哀哉！

夫人贞而有礼，哀而不容。满座珍羞，肯舍江流之味；在身衣服，那□簪蒿之微。可谓德表绵乡，名封石窞。是年十二月七日，祔葬于礼让乡新亭里小汙村陶鸞山……。

按唐德宗贞元二十一年（805）八月改元，是为唐顺宗永贞元年。铭文载周氏卒于永贞元年九月十日”，是改元之后年号，正确无误。铭文又言其附葬日期为农历“十二月七日”，即公元806年1月1日据此，可知陆羽其时尚在世，他的卒年上限在唐宪宗元和元年（806），时为74岁。

陆羽卒后不久，远在洛阳的诗友孟郊作了一首《送陆畅归湖州因凭题（一作吊）故入皎然塔、陆羽坟》诗。诗曰：“渺渺雪寺前，白苹多清风。……杼山砖塔禅，竟陵广宵翁。”（《孟东野诗集》卷八）据华忱之先生《孟郊年谱》，此诗系于元和三年（808）。由是可知陆羽卒年的下限不会迟于元和三年（808）。从此诗还可知陆羽卒后葬于湖州。宋王象之《舆地纪胜》卷四《安吉州·古迹》门即有“陆羽坟”，亦可为证。

综上所述，陆羽当卒于唐宪宗元和元年（806）至元和三年（808）间，享年74——76岁。而卒于唐德宗贞元二十年（804）说，当不足为据。

射柳考

天津教育学院 郭治凤

在元明戏曲作品中“射柳”一辞共有三例：（一）元王实甫《丽春堂》一折〔净扮李圭云〕：“今日是蓼宾节令，圣人的命，着俺大小官员赴射柳会，到那里，我射不着呵，也有我的赏赐。”（二）也是园旧藏《古今杂剧》中有《阔阔舞射柳蓼丸记》，系元无名氏下，而商务排印本《孤本元

明杂剧》则改为《射柳捶丸》，第四折〔范仲淹云〕：“众官庆贺蕤宾节令，都要打毬射柳。”（三）也是园旧藏《古今杂剧》收有明抄本《庆赏端阳》，第三折〔马三保云〕：“来日蕤宾，就於御苑中比射，赢了的自有封赏，输了的面涂粉墨。”从上述材料，知“射柳”是以柳枝为箭靶的，胜者可以华到赏赐，输的要粉墨脸。“射柳”的时节，在蕤宾节，即五月五日端午节。

王实甫《丽春堂》及《射柳捶丸》都是描写女真族事，明抄本《庆赏端阳》显系伶人脚本抄掇而成。虽演唐代故事，实写辽金时代风尚，说明“射柳”为辽金的盛事。“射柳”一辞，最早见于《辽史·礼志一》：

瑟瑟仪：若旱……及期，皇帝致尊于先帝御容，乃射柳。皇帝再射，亲王，宰执以次各一射，中柳者志者冠服，不中者以冠服质之。不胜者进饮于胜者，然后各归其冠服。又翼日，植柳天棚之东南，巫以酒醕，黍稷荐柳，祝之。皇帝皇后祭东方毕，子弟射柳。皇族、国舅群臣与礼者，赐物有差。

另外，清周春《辽诗话》“再生仪诗”条也有这方面的记载：“辽起松漠，质胜于文，观《礼志·再生仪》一节，俱见真契，有非祭山过树、瑟瑟射柳、露台拜日，以及勘箭藏阄、载辣蕪节、头鱼宴等所可同日而语者。”清陆长春《辽宫词》云：“雕弧射柳手亲弯，番歌一曲胡琴闹。……”《辽诗话》、《辽宫词》虽系清人所作，然其所据当为辽代典籍，又与《辽史》所叙相符，当属可信。

金代有关“射柳”的叙述与戏曲记载相近，这对我们了解“射柳”的含意是有帮助的。《金史·礼志八》云：

拜天，金因辽旧俗，以重五、中元、重九日行拜天之礼。重五于鞠场。……重五日质明，陈设毕，百官班俟于毬场乐亭南。……行射柳之戏，亦辽俗也，金因尚之。凡重五日拜天礼毕，插柳毬场，为两行，当射者以尊卑序，各以帕识其枝，去地约数寸，削其皮而白之。先以一驰马前导，后驰马以无羽横镞箭射之，既断柳，又以手接而驰去者为上。断而不能接者，次之。或断其青处，及中而不能断，与不能中为负。每射，必伐鼓以助其气。

据上可知戏曲作品中的“射柳”，实为辽金拜天礼仪中的一种，其过程、形式在《金史》中已见大概。这种礼仪在金代是很隆重的，故《金史》记载也较多，如《金史·太祖纪》：“故事五月五日，七月十五日，九月九日拜

天射柳，岁以为常。”《金史·世宗纪》：“大定三年五月以重五，幸广乐园射柳，皇太子、亲王、百官皆射，胜者赐物有差。”《金史·章宗纪》：“明昌元年五月拜天于西苑，射柳、击毬。”清陆长春《金宫词》也说：“拜天射柳著隆仪，擎手成行纛子随。左右卫军金骨朵，黄麾细仗闪龙旗。”

辽金居于塞北沙漠地区，当其兴起之时，已在宋朝末年。当时辽金多吸取中原地区先进文化。其实“射柳”，当源于我国古代的“射鹄”。

《礼部·中庸》云：“射有似乎君子，失诸正鹄，反求诸其身。”郑玄注云：“画皮曰正，栖皮曰鹄。”陆德明《经典释文》云：“正、鹄，皆鸟名也。一曰：正，正也；鹄，直也。大射则张皮侯而栖鹄，宾射张布侯而设正也。”《大戴礼·记劝学》云：“是故正鹄张而弓矢至焉，林木茂而斧斤至焉。”《周礼·天官·司裘》描写更详细一些，云：“五大射，则共虎侯、熊、豹侯，设其鹄。”清胡元仪《始诵室文录》引这一段话后，解释说：“以虎、豹、熊皮饰其侧，又方制之，以为辜，谓之鹄。《考工记》：‘梓人为侯，广与崇方，参分其广，而鹄居一焉。然则侯中丈八尺者，鹄方六尺，侯中广丈四尺者，鹄方三尺三寸，少半寸，谓之鹄告。取名于鵀鹄，鵀鹄小鸟难中，是中为隳回亦取鹄之言较，较，直也。射以直已志。《韩非子·八说》：‘狸首射侯，不当强弩趋发。’”

“射柳”源于“射鹄”，虽无直接的证据，但从明永乐间“射柳”情况来考察，无容置疑的使我们看出了它具有浓厚的辽金时代色彩，也为我们提供了民族文化交流的佐证。《明史·礼志十一》：

永乐有击球之制。十一年五月五日，幸东苑，击球射柳，听文武群臣、四夷朝使，及在京耆老聚观。分击球为两朋，自皇太孙而下，诸王大臣，以次击射，赐中币有差。

有关“射柳”这一段，清姚之骅《元明事类钞》卷三也有相同记载，盖两书均从《卓异记》阑入。表面看来，《明史》有关“射柳”的记载，与辽金时期习尚一样，实则不完全相同，这从明周宾《识小录》会看出它们之间的异同来。《识小录》云：

永乐时禁中有剪柳，即射柳也。陈眉公云：二人以鵀鹄贮芦中，悬之柳上，弯弓射之，矢中葫芦，鹄辄飞出，以飞之高下为胜负，往往会于清明、端午日，名曰射柳。

与古代射鹄大致一样，可见其渊源了。

《古今图书集成》卷八〇二《艺术典·蹴鞠部》曾录有明王绂《端午赐骑射击球待醺》诗，其中“背挽雕弓金镞鸣，一剪柔条碎新绿。”就是描写“射柳”实况的诗，可与《识小录》参看。《晏曝谈余》道出了它的发展关系，云：“此本胡人习射之法，盖成祖令宫人戏效之。”

明沈德符《野获编》卷二对“射柳”也有较详细的叙述：“京师及边镇最重午节，至今各边是日俱射柳较胜，士兵命中者，将帅次第赏赉。京师惟天坛游人最胜，连钱障泥，联镳飞鞚，豪门大估之外，则中官辈，竟以骑射为娱……内庭自龙舟之外，则修射柳故事。”《野获编补遗》卷一补充说：“永乐十一年五月午节，车驾幸东苑，观击球、射柳。”“今京师尚有射柳之戏，俱在天坛，勋戚、中贵居多，各边文武大帅例亦举行宴犒礼，至禁中则有走骠骑、划龙舟二戏。”可见“射柳”在永乐间的盛况。至于清时金寿《曼庵壶卢铭》云：“明初永乐时，宫人有射鹄之戏，此笼鹄悬柳梢为的也。”尚距事实不远，但说：“余意此豸蝉娟长门深，有涌陈思感甄而意恹者……”却是一点不沾边的无聊之谈，且不必论之。

综上所述，我们不妨说“射柳”源于“射鹄”。“柳”、“鹄”均为射之的。辽金至明初，是“射柳”兴盛时期，都与提倡武备有关，但也有游戏的成分，以武技为主。明永乐后，“射柳”从典籍中消逝，说明这种习尚被历史所淘汰。

